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倘無根據當地證券法律登記或符合資格前作出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司法權區，要約出售任何證券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除非已經登記或獲適用豁免登記規定，證券不得在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凡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均須基於招股章程進行。有關招股章程須載有關於提呈發售的公司、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不擬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Datang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大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17)

- (1) 有關2022年到期年息12.50%的優先票據(債券代號：40709；國際證券號碼：XS2339781325；通用代碼：233978132)的交換要約的結果**
- 及**
- (2) 擬議發行283,950,000美元於2023年到期年息12.50%的優先票據(國際證券號碼：XS2483266115；通用代碼：248326611)**

謹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5月23日的公告(「該公告」)。除另行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如文意所需，具相同涵義。

1. 交換要約結果

交換要約已於2022年5月30日下午四時正(倫敦時間)屆滿。本公司謹此知會合資格持有人，截至屆滿期限，283,950,000美元(佔發行在外現有票據本金總額的約94.65%)已根據交換要約有效提交作交換並獲接納。根據交換要約的條款，最低接納金額要求已獲滿足。

就交回用作交換的現有票據而言，待交換要約所有其他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根據交換要約獲有效接納及交換的現有票據的合資格持有人將於結算日期(預期為2022年6月1日或前後)收取交換代價。

所有與交換要約有關的文件及材料將於交換網站(<https://bonds.morrowsodali.com/datang>)登載，惟僅供合資格人士查閱。

2. 擬議發行新票據

待完成交換要約後，本公司將發行本金總額為283,950,000美元於2023年到期年息12.50%的優先票據(「**新票據**」)。

新票據的主要條款

以下為新票據及規管新票據的契約(「**新票據契約**」)的若干條文概要。本概要未必完備，且應與新票據契約、新票據、附屬公司擔保人及合營附屬公司擔保人(如有)所提供擔保的條文一併閱讀，以確保其完整性。

金額及年期

待交換要約的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及根據交換要約，本公司將發行283,950,000美元的新票據，除非根據當中條款提前贖回，否則將於2023年5月31日到期(「**到期日**」)。

利息

新票據自2022年6月1日(包括該日)起按年利率12.50%計息，並須於2022年12月1日及2023年5月31日分期支付。

新票據的地位

新票據乃(1)本公司的一般義務；(2)在受償權利上較明示次於新票據受償的本公司任何現有及未來債務享有優先受償權；(3)至少與本公司所有其他無抵押及非後償債務處於同等受償地位(惟在適用法律下該等無抵押及非後償債務享有任何優先權則作別論)；(4)由附屬公司擔保人及合營附屬公司擔保人(如有)按優先基準作出擔保，惟受

若干限制規限；(5)實際次於本公司、附屬公司擔保人及合營附屬公司擔保人(如有)的有抵押債務(如有)，惟以充當有關抵押的資產價值為限；及(6)實際次於非擔保人附屬公司的所有現有及未來債務。

違約事件

新票據載有若干慣常違約事件，包括(其中包括)拖欠新票據到期支付之本金或任何溢價、持續拖欠應付利息付款達30日、違反新票據契約所訂明的契諾及其他違約事件。倘違約事件出現並持續，新票據契約的受託人或(視情況而定)持有當時已發行新票據至少25%的持有人可宣佈新票據的本金另加任何應計及未付利息及溢價(如有)即時到期及應付。

新票據的違約事件將排除任何現有票據之交叉違約事件、若干最終判決及命令、若干破產程序及自願破產案件。

契諾

受限於若干資格及例外情況，新票據及新票據契約將限制本公司及其受限制附屬公司的能力，其中包括：

- (a) 產生額外債務及發行不合格或優先股；
- (b) 作出投資、派付股息或其他特定受限制付款；
- (c) 發行或出售受限制附屬公司的股本；
- (d) 擔保受限制附屬公司的債務；
- (e) 出售資產；
- (f) 分配特定資產銷售所得款項；
- (g) 增設留置權；
- (h) 進行售後租回交易；
- (i) 從事許可業務以外的任何業務；
- (j) 訂立規限受限制附屬公司派付股息、轉讓資產或提供公司間貸款能力的協議；

(k) 與股東或聯屬人士進行交易；及

(l) 進行整合或合併。

選擇性贖回新票據

本公司可於2023年5月31日之前隨時選擇以相等於新票據100%本金額另加截至(但不包括)新票據贖回日期的應計及未付利息(如有)的贖回價格全部(而非部分)贖回新票據。

3. 餘下現有票據

本公司已成功落實交換要約，使得本年度到期的境外債務得以有效延長到期期限，同時避免因新票據項下任何現有票據欠款而出現若干違約事件。

本公司謹此向餘下現有票據的持有人重申，包括本公司在內的中國房企所面臨的資金流動性問題仍然相當嚴峻。交換要約旨在通過改善本集團整體財務狀況、延長債務到期情況、強化資產負債表及改善現金流量管理，為本公司提供充足時間克服短期流動資金困難及現金流壓力。本公司認為，交換要約符合其所有利益相關方的最佳利益，亦為其於即將到期的情況下可向現有票據持有人提出的最佳選項。

基於目前情況，本公司預期自身無法根據餘下現有票據的條款適時於到期時還款。關於在交換要約完成後餘下的現有票據，本公司將繼續與這些持有人溝通。儘管交換要約已完成，本公司促請餘下現有票據的持有人按照與交換要約項下條款大致相同的條款將餘下現有票據換成新票據。本公司鼓勵相關持有人於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與本公司聯絡(地址為ir@dyna888.com)，務求就交換事宜達成雙方同意的安排。

進一步詳情

合資格持有人應參閱交換要約備忘錄，以便了解交換要約的詳細條款及條件。Morrow Sodali Limited已獲委任為交換要約的資料及交換代理。閣下可致電+ 44 20 4513 6933(倫敦)及+ 852 2319 4130(香港)或電郵至datang@investor.morrowsodali.com與Morrow Sodali Limited聯絡。

合資格持有人可透過交易網站 (<https://bonds.morrowsodali.com/datang>) 查閱交換要約備忘錄以及交換要約所有相關文件的電子版。任何索取交換要約備忘錄額外副本的請求，應通過上述聯絡方法直接發送至Morrow Sodali Limited。

一般事項

新票據並無根據美國證券法或任何州份證券法進行登記，在未根據美國證券法及適用州份證券法登記或獲豁免該等登記規定之前，亦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或出售。本公告並非提呈購買或招攬出售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亦不會成為任何合約或承諾的依據。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可用作在法律禁止有關要約或招攬的地區作出任何形式的要約或招攬。本公告不得在其發佈、刊發或派發屬違法的任何司法權區發佈、刊發或派發或向上述司法權區的任何居民及／或當地人士發佈、刊發或派發。

本公告所載前瞻性陳述(其中包括有關交換要約的陳述)以現時預期為基礎。該等陳述並非對未來事件或結果的保證。未來事件及結果涉及難以準確預測的風險、不確定因素及假設。實際事件及結果可能受諸多因素影響而顯著有別於本公告所載情況，包括現有票據的市場及價格變動、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變動、房地產開發行業的變動以及資本市場的整體變動。

股東、現有票據的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交換要約仍須待交換要約備忘錄所載列以及該公告所概列交換要約的先決條件達成或獲豁免後，方告完成。概不保證交換要約將會完成，而本公司保留有條件或無條件修訂、撤回或終止交換要約的權利。

本公司可全權酌情修訂或豁免交換要約的若干先決條件。由於交換要約不一定進行或完成，股東、現有票據的持有人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現有票據時務請審慎行事。

於若干司法權區派發本公告可能受法律限制。獲得本公告的人士須自行了解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由於根據S規例閣下屬美國境外的非美國籍人士，故此向閣下提供本公告。

重要提示 — 交換要約僅適用於屬非美國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及身處美國境外的投資者，而美國籍人士(定義見S規例)、代表美國籍人士或為其利益行事的人士及身處美國境內的人士不得根據交換要約提交現有票據。

承董事會命
大唐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吳迪
主席

香港，2022年5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迪先生、郝勝春先生、唐國鐘先生、張建華女士及陳天怡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陳曉筠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屈文洲先生、辛珠女士及譚志才先生。